

兴国县河长办公室

兴河办字〔2024〕6号

关于调整部分县级河长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经开区党委、管委会，城市社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县委各有关部门、县直驻县各有关单位：

鉴于部分县级河长人事变动，经研究，对部分县级河长进行调整，现公布如下：

一、县级总河长名单	
总河长	李贱贵 县委书记
副总河长	刘章宏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二、县级河长名单	

序号	流域	县级河长姓名	职务	流域流经乡镇
1	平江（市管河段及潏水支流）	陈晓义	县委常委	埠头乡、龙口镇、潏江镇、永丰乡、社富乡、杰村乡、江背镇、长冈乡、东村乡、兴莲乡、樟木乡、古龙岗镇、梅窖镇、兴江乡、鼎龙乡、城岗镇
2	平江（潏水支流）	江 华	人大常委会副主任	潏江镇、长冈乡、鼎龙乡、隆坪乡、高兴镇、茶园乡、崇贤乡、方太乡
3	云亭水	曾春生	人大常委会副主任	崇贤乡、高兴镇
4	孤江	黄 震	县委副书记 公安局局长	枫边乡、良村镇、南坑乡、崇贤乡、城岗镇
5	梅江	唐芳浩	县委副书记	社富乡、樟木乡
6	良口水	李文涛	政协副主席	永丰乡、均村乡



抄送：县委办，政府办、县政协办、县人大办

兴国县河长办公室

2024年3月22日印发